

江西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简报

(第 3 期)

江西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编

2017 年 3 月 31 日

【本月头条】

我省召开“三八”国际妇女节 107 周年纪念大会

3 月 8 日上午,全省各界妇女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 107 周年大会在南昌隆重召开。省委副书记姚增科,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桃莲,省委副秘书长李绪先,省妇儿工委副主任、省妇儿工委办主任、省妇联主席王庆,省妇联副主席黄海燕、肖晓兰、饶冬梅出席大会。

姚增科代表省委、省政府向全省妇女和妇女工作者致以节日问候。他指出,妇女是创造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没有妇女就没有社会、没有人类。此次获得表彰的妇女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事迹感人,集中体现了江西女性的优秀品格,

有力弘扬了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宝贵精神。姚增科寄语全省广大妇女同胞：一要把自尊自信与自立自强统一起来，发挥女性得天独厚的优势，在精准扶贫、技术创新、新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等方面体现应有的价值。二要把干好事业和管好家庭统一起来，兼顾家庭和事业，扮演好多种角色，赢得精彩人生。三要把个人努力与依靠组织统一起来，在党和政府、妇联、工会等组织的支持下，利用好各类政策平台，奋发有为，积极作为。四要把扬长补短与扬长避短统一起来，把讲学习摆到更加重要的位置，通过学习新知识新技能，把职能履行好，把责任尽到位。五要把发扬优良传统与展现时代精神统一起来，主动接受时代的选择与考验。六要把维护自身权益与倡导文明新风统一起来，既用好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又自觉抵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落后现象，积极倡扬文明新风，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发挥更大作用。

王庆同志向大会作执委会工作报告。报告全面总结了2016年省妇联的工作开展情况，对2017年全省妇联系统的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并结合群团改革对妇联系统改革创新提出了明确要求。

大会表彰了2016年度全国及江西省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等各类妇女先进典型。部分在昌女厅(局)长，部分省直单位妇委会主任，妇女联谊团体代表，以及来自政法、交通、金融、税务、卫生系统和江西巾帼志愿服务协会的6个代表方队等400余人参加大会。

(省妇儿工委办)

省妇儿工委组织开展免费婚检调研工作

2017年起,我省将“在全省城乡免费开展婚前医学检查”纳入政府民生工程。为切实做好这项民生工程,3月29日—31日,省妇儿工委副主任、省妇儿工委办主任、省妇联主席王庆,省妇联副主席黄海燕,省妇联党组成员、组织部长李景芝一行分别深入南昌市、宜春市、新余市对免费婚检实施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调研组通过实地考察、听取汇报、查阅台账、开会座谈等形式,深入南昌市进贤县、青云谱区、西湖区,宜春市丰城市、袁州区,新余市渝水区、分宜县进行调研,掌握了很多有效的经验和做法。比如,南昌市进贤县推行婚姻登记和免费婚检合署办公、一站服务,免费婚检率达94.2%;袁州区通过印发免费婚检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标语、制作播放宣传短片等方式大力宣传婚检,婚检率超过90%;渝水区将免费婚检纳入出生缺陷一级预防措施,列入民生实事扎实开展,疾病检出率达16.7%。同时,通过调研也发现了一些不足和问题,例如免费婚检工作开展不平衡,尚未实行婚检与婚登合署办公的地方,婚检率较低;婚检场所的硬件环境有待优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医师技能有待提升;关于婚检的宣传力度还不够,群众主动参加婚检的氛围不浓厚等。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是一项关爱社会民生、造福家庭平安与社会和谐的重要民生项目。调研组对各地将婚姻登记与婚检保健合

署办公、便利群众的做法表示充分肯定,要求各地进一步提高对婚检重要性的认识程度,加大经费支持,切实把好事办好。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明确宣传重点,着力营造自愿参加婚检的良好氛围。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探索项目服务的新模式、新方法和新举措,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人性化服务。要总结提炼各地市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为全省范围内铺开免费婚检工作积累经验、奠定基础。

据悉,2016年,我省平均婚检率为49.5%。为进一步提高婚前医学检查率,有效预防婴儿出生缺陷发生,2016年12月,省政府专门召开妇女儿童发展工作协调会议,针对“免费婚检率不高”在内的7个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协调。3月27日,省妇儿工委办牵头在省民政厅召开了全省推进免费婚检工作协调会,围绕在全省推进免费婚检工作再次进行专题研究协调。

(省妇儿工委办)

【地市动态】

萍乡市公办普通高中教育免学费实现全覆盖

萍乡市从2017年春季学期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免除公办普通高中阶段学费,3万余名学生受益。根据《萍乡市普通高中阶段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免除的实施范围为:在萍乡市经批准设立的开展

全日制学历教育的公办普通高中就读,具有萍乡本地户籍并有全国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普通高中学籍的应届在校生均可享受免学费高中教育。普通高中阶段教育免学费全覆盖是萍乡市实施的一项重大民生工作,对于减轻广大人民群众教育负担、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具有重要意义。

(萍乡市妇儿工委)

新余市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调研

为深入了解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的现状,充分发挥典型引路、示范带动作用,3月17日,新余市妇儿工委在省级两纲示范县(区)渝水区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组深入渝水区检察院和渝水一中,通过观看现场、听取汇报、查阅资料、个别访谈等形式,对检校共建、涉罪未成年人帮教、预防青少年犯罪等工作进行深入调研。渝水区检察院通过构建“捕诉监防一体化”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模式,实现了在侦监、公诉、监所等环节对涉罪未成年人帮教的无缝衔接。渝水一中与区检察院积极探索“检校共建”新模式,于2015年2月建立了全市首家“校园法制教育基地”,通过设立模拟法庭、阳光宣教室、法制情景剧场,开展“检察官姐姐说法”、“小法官判案”等各类普法活动,有效降低了校园刑事案件发生。

(新余市妇儿工委)

报：国务院妇儿工委办，鹿心社书记，刘奇省长，谢茹副省长，陈敏、王庆、熊毅。

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内务司法委、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

发：各设区市、县(市、区)妇儿工委，省妇儿工委各成员单位，省妇工委。

江西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31日印发

责任编辑：卢啸宇

共印 200 份